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公告编号:2018-04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7月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18年7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进行审核,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增加全资子公司太阳纸业控股老社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总额暨投资建设120万吨造纸项目的议案》。 议案详见2018年7月1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8-042。

公告编号为2018-043。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八日

公告编号为2018-043。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八日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增加全资子公司投资总额暨投资建设120万吨造纸项目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公告编号:2018-04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一、对外投资概述 1、公司本次增加太阳纸业控股老社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总额的基本情况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太阳纸业”)拟出资63,664.40万美元增加太阳纸业控股老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老社公司”)的投资总额,资金用于在老社建设120万吨造纸项目(以下简称“老社包装纸项目”);本次增加投资总额完成后,老社公司的投资总额将由43,268万美元增加到106,932.40万美元。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太阳纸业控股老社有限责任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地址:老挝沙湾拿吉省色奔县 4、企业总经理:李洪信 5、企业投资总额:43,268万美元 6、成立日期:2010年8月11日 7、经营范围:工业种植、生产纸浆、造纸,和生产硬卡纸,建设纸浆和纸。 8、太阳纸业控股老社有限责任公司为太阳纸业全资控股的境外子公司。 9、主要财务数据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截至2017年12月31日,老社公司(经审计)总资产2,021,109,600.40元,总负债134,050,100.45元,净资产1,887,059,499.95元,营业收入144,210.99元,净利润-14,464,838.78元。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18年3月31日,老社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2,537,018,524.98元,总负债515,200,099.16元,净资产2,021,818,425.82元,营业收入227,157.42元,净利润-9,430,520.06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项目地点:本项目在老挝沙湾拿吉省色奔县老社公司厂区内实施。 3、项目具体实施内容: 该项目主要以美国废纸和欧洲废纸为原料,建设一条年产产量40万吨再生纤维浆板生产线和2条年产40万吨高档包装纸生产线(项目年浆、纸产能将达到120万吨),以及热电厂、废纸回收纸棚、供水厂、废水处理、道路、堆场等配套设施。 4、项目投资及收益情况:项目总投资为63,664.40万美元,项目建成后,年可实现销售收入64,150.00万美元,年实现净利润8,420.70万美元。 5、项目资金来源:年产120万吨造纸项目由老社公司具体负责实施,项目所需资金由太阳纸业增加老社公司投资总额来实现。 6、项目审批备案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办理相关项目在中国和老挝政府审批及备案手续。 四、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1、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我国经济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资源、能源、环境已成为我国造纸工业发展的最大瓶颈,我们必须要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实现规模的扩张和高质量发展,必须要“走出去”,只有走出去才能打破环保总量限制和原材料制约的天花板,因此我们将把老社的“林浆纸一体化”项目作为太阳纸业的一个重要战略突破口,依托老社当地丰富的林地资源、区位优势及税收优惠等优势,根据公司的发展实际和行业进展情况,在林、浆、纸三块业务合理布局,用较短

的时间,实现量的扩张和高质量发展,老社包装纸项目符合当前行业发展潮流,可以在较短的时间内将公司在老社的“林浆纸一体化”项目打造成为极具市场竞争力和规模优势的纸、浆、工业基地,以期有效解决太阳纸业可持续发展的问题。 2、项目存在的风险 公司在老挝老社包装纸项目的有关行政审批或备案过程中,存在不予批准或备案的风险。上述项目实施后有可能存在因市场需求波动,产能过剩及产业政策调整等市场环境发生变化而导致达不到预期盈利能力的风险。 3、项目审批及备案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办理相关项目在中国和老挝政府审批及备案手续。 四、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1、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我国经济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资源、能源、环境已成为我国造纸工业发展的最大瓶颈,我们必须要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实现规模的扩张和高质量发展,必须要“走出去”,只有走出去才能打破环保总量限制和原材料制约的天花板,因此我们将把老社的“林浆纸一体化”项目作为太阳纸业的一个重要战略突破口,依托老社当地丰富的林地资源、区位优势及税收优惠等优势,根据公司的发展实际和行业进展情况,在林、浆、纸三块业务合理布局,用较短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公告编号:2018-04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太阳纸业”)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7月16日召开,会议决议于2018年8月3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会议于2018年8月3日(星期三)下午15:00至2018年8月3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在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友谊路1号太阳纸业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8月3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8月2日至2018年8月3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8月3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8月2日下午15:00至2018年8月3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大会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方式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6.出席对象: (1)2018年7月30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亲自出席会议,也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被委托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公司邀请列席会议的嘉宾。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友谊路1号太阳纸业办公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批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关于拟增加全资子公司太阳纸业控股老社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总额暨投资建设120万吨造纸项目的议案》。

2. 单独计票提示: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本次会议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 特别决议提示: 本次会议议案为特别议案。 4. 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18年7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刊登在2018年7月1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三、提案编码

6. 邮编:272100 7.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程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八日

兹委托 先生/女士(受托人)代理委托人出席太阳纸业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应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为止。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Row 1: 1.00, 关于拟增加全资子公司太阳纸业控股老社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总额暨投资建设120万吨造纸项目的议案, ✓

Table with 5 columns: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Row 1: 1.00, 关于拟增加全资子公司太阳纸业控股老社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总额暨投资建设120万吨造纸项目的议案, ✓, , ,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时间:2018年8月2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2. 登记地点: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友谊路1号太阳纸业办公楼二楼证券部 3. 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委托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以2018年8月2日下午17:0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5)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委托出席现场会议。 5.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九。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2. 会议联系人:王涛 3. 联系电话:0537-7928715 4. 传真:0537-7928489 5. 通讯地址: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友谊路1号太阳纸业办公楼二楼证券部

五、提案编码 1.00 关于拟增加全资子公司太阳纸业控股老社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总额暨投资建设120万吨造纸项目的议案 ✓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78,投票简称为太阳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4. 对同一议案选择“同意”、“反对”、“弃权”三种意见,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8年8月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8月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8月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委托人)现持有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阳纸业”)股份 股,占太阳纸业总股本的 %。

附件三:参会回执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致: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月日 附注: 1. 请用正楷填写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符); 2. 已填妥及签署的回执,应于2018年8月2日下午17:00前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传真:0537-7928489)交回本公司证券部,地址为: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友谊路1号太阳纸业办公楼二楼证券部(邮政编码:272100); 3. 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智通 公告编号:2018-05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8年7月13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7月17日下午14:30以现场和通

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现场出席董事4人,参加通讯表决4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高赫男先生召集并主持。 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车轮业务部分资产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兴民力驰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逐步承接目前公司所拥有的与车轮业务相关的资产、业务及人员,注册资本2亿元,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8年7月18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7月17日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智通 公告编号:2018-05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5月13日披露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8),拟以自有资金2,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后因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该事项暂时搁置未实施。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整合优化组织架构的需要,现对上述事项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进一步理顺公司业务架构关系,提升经营管理效率,实现业务板块化管理,公司拟以车轮业务部分资产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兴民力驰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目前已取得《国》登记名称预核字[2018]第47085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逐步承接目前公司所拥有的与车轮业务相关的资产、业务及人员,注册资本2亿元,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8年7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以下各项信息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公司名称:兴民力驰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亿元 法定代表人:高赫男 住所:龙口市龙口经济开发区 经营范围:车轮产品、复合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橡塑制品、钢化玻璃、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五金配件、农用运输车及钢材的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技术服务;仓储服务;设

备租赁;场地租赁;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方式:以公司现有车轮业务部分资产出资(具体金额参照资产评估价值),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存货等,同时相关专利、专有技术、业务合同等亦一并随资产、业务注入子公司。对于已设定抵押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解除抵押后再注入子公司,公司确保对其拥有完整的所有权,不存在设定抵押、担保等情况,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扣押、冻结等司法措施。 股权结构:公司拥有100%股权。 三、对外投资事项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主要是为了承接公司车轮业务,旨在优化公司组织架构,更好服务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需求,理顺管理关系,实现业务

板块化管理,凸显车轮与智能网联汽车两大主业,提高运营效率,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有利于稳步实现战略目标。 本次设立子公司的资金来源是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子公司成立后可能面临运营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的一般企业经营风险,公司将完善其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行,明确子公司的经营策略,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和有效的控制监督机制,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和市场变化为标准,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7月18日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155 证券简称:湖南黄金 公告编号:临 2018-4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一年。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9月30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55)。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情况 2018年4月13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望岭支行签订《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92天”理财产品协议》,购买了“蕴通财富·日增利92天”理财产品,认购金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4.90%/年。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1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9)。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年收益率(%), 实际收益金额(万元). Rows 1-5 listing various bank products.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12个月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未到期理财产品金额为0万元。 特此公告。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7月17日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股票代码:002541 股票简称:鸿路钢构 公告编号:2018-07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一、增持计划情况 2018年7月5日,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晓波先生、邓辉芳女士《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告知函》,计划自2018年7月5日起12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个人帐户或证券、信托等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高晓波先生增持金额:1500万元-3000万元(人民币);邓辉芳女士增持金额:1500万元-3000万元(人民币)。高晓波先生、邓辉芳女士合计增持不低于3000万元,按2018年7月5日收盘价计算,约增持公司股份4,137,9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合计增持不超过6000万元,约增持公司股份8,275,8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8%。后期增持的股份数量会根据公司的股价变化有所变动,高晓波先生、邓辉芳女士承诺其增持的总股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5日和2018年7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补充公告》(公告编

号:2018-066)和《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8-067)。 二、本次增持情况说明 2018年7月17日,公司收到高晓波先生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信心以及对当前股价的认可,高晓波先生以个人自有资金分两次于2018年7月13日、7月16日、7月1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竞价交易方式于二级市场增持了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高晓波先生、邓辉芳女士合计持有本公司249,420,000股,占公司股份47.63%。 本次增持后,高晓波先生直接196,205,972股,占公司股份的37.46%;邓辉芳女士持有本公司55,500,000股,占公司股份的10.60%。高晓波先生、邓辉芳女士合计持有本公司251,705,972股,占公司股份48.06%。 三、后续增持计划 截止本公告日,高晓波先生已按信息披露要求完成本次增持公司股票不低于1500万元的计划,不排除在合计增持资金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的范围内继续增持公司股份的可能;邓辉芳女士的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将会严格按照增持计划择机实施,并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有关规定。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晓波先生、邓辉芳女士承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执行,在增持期间,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

有的公司股份。 3、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八日